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7月21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吴长鸿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《关于政府征收南大岙老厂区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根据玉环县政府区域改造规划发展需要，同时结合公司自身战略规划对资产配置整合的需求，同意公司与玉环县玉城街道办事处、玉环县财政局、玉环县国土资源局就有偿征收公司南大岙老厂区土地、房屋、房屋装修及附属物等事宜签署相关协议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由总经理指派专人办理相关征收事宜。

《关于政府征收南大岙老厂区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27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26日